

中国对外贸易改革的总体评价和展望

黄静波

一、中国对外贸易改革的基本特征

中国开始其对外贸易改革迄今已 20 余年。在改革的过程中, 中国已经作出了巨大的努力探索其独特地通往贸易自由化之路。许多国家的对外贸易改革的经验无疑给了中国以启示和激励, 但中国的改革又更侧重于采取有效的措施来适应中国经济逐步开放的需要。也正是这样一种努力使中国的贸易改革具有一些引人注目的特征。

第一, 由于中国过去的贸易体制是为适应计划经济而设, 因而中国的贸易改革的第一步不可避免地必须从体制改革入手。因为只有体制结构适应了市场机制的要求, 对外贸易才能够被有效地自由化。这就是为什么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首先有一个贸易体制的行政性分权阶段。并且由于这种分权带有区域性特征, 从而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中国的外贸改革存在着地区差异, 东部沿海地区步子快一些, 内陆省区相对滞后。

第二, 中国的贸易改革在最初阶段并没有一个详细明确的改革蓝图, 这是与那些由国际组织如世界银行等资助和支持的其它一些国家的改革很不相同的。中国的贸易改革模式在 20 世纪 80 年代曾不断调整, 直到 90 年代初最后确定为在市场经济基础上的贸易自由化。这意味着, 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经历了一个当长时期的摸索过程, 真正具重要意义的改革是以 90 年代采取的一系列密集型贸易自由化措施为标志的。

第三, 与其它在债务危机状况下开始贸易改革的发展中国家不同, 中国贸易改革的缘起是要改良当时存在的集中经济体制, 因而中国贸易改革起先是表现为积极参与世界经济的单边努力。一个重要的转折点是中国在 1986 年申请恢复在关贸总协定中的地位。从那之后, 外部因素对中国贸易改革的影响随着中国在世界经济中地位的上升而增加, 一些国家通过多边和双边贸易谈判对中国施加越来越多的压力要求中国改革其贸易制度和贸易政策。另一方面, 中国自己也加速了其对外贸易体制和政策改革的进程。

第四, 与其他贸易改革的发展中国家不同, 中国的贸易改革是在极为不同的意识形态和社会经济条件下展开的。中国的经济改革的目标不是资本主义, 也不是过去存在过的那种社会主义。因此中国的贸易改革不能以传统的社会主义或资本主义范畴来解释, 也不是两者的简单混合。改革的真正意义在于中

国力图寻找和建立一种新的经济制度和对外贸易体系。

最后, 中国的贸易改革中政府起着一种绝对的主导作用。中国特殊的经济政治条件使得中国采取了一种冲击最小化的或渐进式的改革道路。在国内方面, 政府尽了各种努力来维护社会和经济稳定, 以便为对外贸易改革乃至整体经济改革提供一个稳定适宜的社会经济环境。尽管这种企图以及一些相应的措施有时会延缓改革的过程, 但经济转型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猛烈冲击则被有效地避免了。

当然, 单独地看, 上述特征也可能出现在其他国家的改革中。但是, 所有特征的综合却使中国的改革区别于其他改革的国家。换言之, 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是贸易自由化的一个特殊例子。这种独特性表现在中国一方面维持了其意识形态的要求和相对强的政府干预, 另一方面又通过改革在贸易自由化的轨道上取得了不可否认的积极效果。考虑到贸易体制和政策改革的成就及改革的特征, 中国的经验可能代表着经济转型国家走向贸易自由化的一条不同的道路。

二、对中国对外贸易改革的基本评价

对外贸易改革涉及到许多因素, 其中重要的包括贸易战略选择、市场机制建立、贸易体制重组和贸易政策措施的应用。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在这些方面取得了怎么样的成就? 贸易政策变化的真正意义是什么? 如果有的话, 可以从中国对外贸易改革经验中得出什么教训?

1. 对外贸易战略

对于一个发展程度较低的国家来说, 发展方式的选择常常是政策制定的中心问题, 各种各样的贸易战略模式, 无论是外向型的还是内向型的, 只能适用于一国发展的一定阶段。对对外贸易在经济发展中的地位的评判必将强烈地影响到一国的政策选择。但是必须注意到, 对外贸易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 and 贸易政策应用的条件是常常变化着的, 贸易战略就必须予以调整以适应不同的目标, 贸易政策也必须发生相应变化。从这个角度看, 贸易改革是贸易发展战略转变的结果。

在当今的世界上, 国际经济联系重要性的增加要求各国采取更加开放的贸易战略以利用国外资源来促进本国经济增长。不少国家(地区)的经验表明了贸易战略从封闭转变到开放的极大重要性, 考虑到开放贸易的优越性, 贸易战略转变和贸易

政策改革近一二十年来在发展中世界广泛出现,中国和其它许多国家一样经历了从封闭的、内向的贸易战略转为开放的、外向的贸易战略的改革。

中国在20世纪70年代末实行改革开放标志着贸易战略开始转变,着力发展对外经济联系和扩大出口。经历了从“较强的内向型”体制到“较强外向型”体制的转变。在贸易战略的转变过程中,过去那种全面的进口替代战略被逐步调整为融合进口替代和出口导向两种战略成份的相对中立的综合战略,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进行贸易体制的改革,使之与国际贸易惯例相衔接。经过20余年的努力,一个多层次全方位的开放贸易体制已经在中国建立起来。

同时必须注意到,中国的贸易改革并非全面的自由化。本文的分析已表明,中国目前的经济和贸易结构仍然具有进口替代战略的特征,尽管进口替代在中国经济重已不再占有统治地位。中国经济学界关于贸易战略的讨论引起了对中国过去采取的贸易战略的反思,以及寻找一种更合适与中国的贸易战略。对于中国来说,在经济发展的现阶段完全取消进口替代战略是不现实的。这并不意味着中国偏爱与进口替代战略相应的保护政策,而只是表明,任何有关贸易战略的选择都必须适应于战略转变国家的起始条件,从而有效地保证取得贸易战略转变的最佳效果。中国是一个既有相对完整的产业结构又有巨大市场需求的国家,国内经济循环是中国循环的主要方面。发展外向型经济成份仅仅是发展的一个重要方面,一定程度的外向经济成份又可能优化和加快中国的经济发展,但这并不构成要中国彻底转向出口导向战略的充分论据。

但同样重要的是,对外贸易在中国经济发展和工业化进程中扮演着一个重要角色。日本、韩国和其他一些东亚工业化经济的经验已经表明,有必要在工业化进程中发展外向型经济成份,因为一个落后的国家可以利用对外贸易的作用来实现先进技术从发达国家向该国的转移,从而提高该国的技术发展能力、促进经济结构的升级、扩大出口和加速工业化。考虑中国的内外经济环境,对外贸易的发展也可以成为其经济结构转型的关键一环。这就是说,中国需要更加开放的政策来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以便获得加速工业化的更强的刺激。

因此,把进口替代和促进出口两种战略成份融合在一起的综合贸易发展战略是中国经济发展现阶段应采取的正确战略。从近乎纯粹的进口替代战略转向注重发展促进进出口战略成份使得对外贸易获得了一个更重要的角色。正是这种贸易战略的转变把中国导上了一条注重对外贸易作用的发展道路,更重要的是,贸易战略的转变推动了中国建立一个开放的经济贸易体制,并着力融合中国经济到世界经济之中。

2. 国内经济改革与对外贸易

在经济改革和贸易改革过程中,国内经济具有双重地位。一方面,国内经济状况决定了对外贸易改革的起始条件,另一方面,国内经济又反映着对外贸易改革的效果。从这后一个方面来看,对外贸易改革是引致国内经济相关改革的重要因素。理想的情况应当是,对外贸易改革被期望着能与国内经济改革充分地相互作用,并促进贸易和国内经济两方面的进一步发

展。但是,从中国的经验来看,贸易改革与国内经济改革的相互关系却和上述的理想境界有很大的不同。

由于中国经济正处于一个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时期,在国内经济作为改革的前提和支持方面,并没有为对外贸易改革提供一种优越的环境。成功的对外贸易改革需要其他部门的支持,任何相关政策调整的滞后都可能会延缓对外贸易改革的进程。中国经历过相当长的计划经济时期,市场机制长期受抑制。始于1978年的经济改革试图扩大企业自主权和引入市场机制,但是,建立市场经济体系的进程明显滞后于对外贸易改革的需要,而且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也并没有一个改革的时间表。贸易改革从一开始就落后于其他部门的改革,包括外汇体制改革、价格改革、税收体制改革等在内的一些关键性的改革直至90年代才有了实质性的转变。为了获得一个适宜的改革环境和确保改革的有效性,对外贸易改革不得被延迟。双轨汇率制长期存在,以及在80年代鲜有关税削减等问题,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相关的国内改革的滞后所致。

从对外贸易改革对国内经济产生影响的角度看,倒是贸易政策变化引发了一系列的国内改革。由于贸易开放,国内市场上的竞争因素逐步加强,过去那种封闭型的经济体制被动摇了。对外贸易改革对中国经济发展最大的贡献是对外贸易成为引入大量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的有效途径,这是促进中国经济快速增长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这种源于开放经济基本国策的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也使得国内经济其他部门包括价格、财政、税收、金融、汇率、海关等体制必须进行相应的改革以适应于贸易自由化战略。通过改革,越来越多的国际惯例被运用于对外贸易领域。纵然是中国一度采用过的双轨汇率、外汇留成制度、补贴政策等,作为长期政策与国际惯例有冲突,但在中国的特殊条件下,它们都曾起到了弥补进口替代战略反出口偏向的作用。正是有了这样的过渡,随着中国国内经济市场化的进展,贸易政策在改革过程中被有效地逐步规范化。

客观地说,中国国内经济的渐进式改革为对外贸易改革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但是,由于渐进式改革而使得国内经济改革滞后阻碍了对外贸易改革的加速和深化。反过来,对外贸易改革成了国内经济改革的积极推动力量。从这一点看,对外贸易改革是中国市场经济改革的试金石。

3. 政府的角色

在近些年,政府在经济改革中的角色成了一个十分引人关注的话题。一些经济学家认为,且不论政府干预的范围应是大是小,政府必须在经济改革或经济转型过程中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至少,恰当的经济政策和有效地政府管理可以引导经济发展或经济转型的走向。因而,贸易改革将会受到政府政策导向就是不足为怪的事情了。

在中国的贸易改革当中,政府的角色显得更为重要。不难注意到,在随着分权式改革的同时,中央计划的重要性在逐步下降,但是,政府的角色又还未恰当界定。另一方面,中国的市场经济体系仍在构筑之中,市场机制还远未完善,因而也不能为企业提供完全的信息。所以经济的调整在一定程度上不得不依赖于行政性措施。更重要的是,中国的政治条件和意识形

态定势始终存在一种要求,即政府需要保持对经济和贸易改革的控制。

这里引出来的问题是,为什么中国这种在较强的政府干预下的对外贸易改革又是有效的?是不是因为在中国政府的角色被很好地界定了呢?显然不是。前面已分析过,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具有过度政府干预的特征,而且许多这些干预是行政性的和反市场力量的。但是,在另一方面又正是通过这种行政性的干预,中国将市场力量引入了其经济,并给予贸易政策以更加重要的角色。事实上,政府在对外贸易改革中被赋予了双重角色:既要控制贸易发展又要使贸易政策自由化。这充分反映了中国经济转型中的一个非常特别之处。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之所以是有效的,一个很重要的因素在于为实现渐进式经济转型而平衡使用政府干预和市场力量,不断地提供着一种更好的政策环境(注意,不是一步到位!)来刺激贸易增长。也就是在这种方式下,各种贸易政策一个接一个地实现了改革。从总体效果来看,中国的贸易政策在逐步地向自由化转变。也就是在这个意义上,政府在推动中国贸易自由化方面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总起来说,旧的经济体制已经打破,改革意味着改变。但是中国经济体制的变化不是转向资本主义。换言之,从改革伊始,中国就是在寻求一条把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和市场机制结合的途径。由于这样的原因,中国在其贸易改革中坚持政府引导就是意料中的事。政府角色可预见的变化就将只是实施干预的型式,从直接干预转向间接干预,而干预将相应于新建立的市场秩序的完善程度的提高而稳步下降。

4. 贸易政策的变化

和其他的经济改革一样,对外贸易改革的方式有激进的和渐进的两种。不同的改革国家的经验反映着这些不同模式的区别。智利的对外贸易改革代表着激进方式的全面自由化;在俄罗斯,综合经济改革采取了激进的方式,但对外贸易改革却是渐进的或保守的,比其他部门的改革要慢的多;日本、韩国以及中国则是沿着一条渐进式的道路来改革它们的对外贸易体制和政策。

中国或许是当今世界上最典型的以渐进方式进行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的例子。但是中国的改革在不同的改革阶段步伐也不尽相同,大体上看,在20世纪80年代对外贸易改革滞后于总体经济改革,而在90年代改革的步伐大大加快。80年代中,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关注于加强出口刺激,一些较强的促进出口措施包括出口补贴、外汇留成制度和出口退税制就是在这段时期先后实施的,目的在于刺激出口增长。而进口仍旧受到严格控制,直接计划控制虽然逐步减少,但其它一些数量限制措施如限额和许可证制度则有所强化。到了90年代,改革的重点转向了贸易政策,包括取消出口补贴、减少直至取消指令性外贸计划、降低关税、汇率并轨、取消外汇留成制度、使许可制度合理化,以及调整与贸易有关的税收政策和外资政策。

值得注意的是,真正的贸易自由化,特别是进口自由化,是应可以晚于出口方面的改革的,日本和韩国过去便是那样过来

的。并且也应看到,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与日本和韩国的贸易改革有一个相似之处,即尽管国内经济状况是贸易自由化的最终决定因素,但实际上它们的贸易自由化都是在较强的国际压力下开始的。中国曾试图像日本和韩国那样以渐进的方式来改革其贸易制度和贸易政策。但是,变化着的国际环境使得中国必须改变其期望,联系到中国期望融入世界经济和加入关贸总协定/世界贸易组织,因而中国不得不在完成工业化之前加快其贸易自由化的进程。这意味着,日本和韩国的模式只是一种历史上的成功例子,中国却不可能简单地仿效它们。加速贸易自由化成为了中国更深参与世界经济的一个先决条件。

综合起来,可以得出结论是: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已被实践证明是有效的,并且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已走上了逐步自由化这一与世界趋势相一致的方向。首先,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对中国经济增长作出了积极贡献。国内经济改革也得益于持续的对外贸易改革。通过贸易自由化的努力,中国经济越来越开放。其次,与俄罗斯激进式改革后再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调整不同,中国的经济和贸易改革则是从谨慎的渐进式改革起步,继而到90年代则转向快速密集的全面改革。且不论中国对渐进式改革的偏好,中国对外贸易改革的步伐反映出,成功的改革既要适应于改革国家的特定经济条件,又要适应于变化着的世界经济环境。忽视任何一方面都可能达不到改革的目标。第三,中国正确地把握了对外贸易改革的自由化方向,并通过了“补偿进口替代战略的反出口偏向”和“密集型减少贸易障碍”两个阶段的改革来确保改革的顺利进行。而中国日益开放的贸易政策体制和贸易自由化的承诺又为中国经济真正融入世界经济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最后,应当注意到,中国的对外贸易改革走过了艰难曲折的道路。中国长期未能解决在关贸总协定/世界贸易组织中的地位问题,一方面反映出外部因素将在一国经济贸易改革进程中发生重要影响,另一方面也表明中国的经济贸易改革还有待于进一步推进。

三、自由贸易与中国特色:中国贸易改革面临的挑战

中国坚持改革开放政策推动了贸易和贸易政策的改革,而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的改革对中国的经济发展产生了重要的作用。中国已成为世界经济中的主要参与者之一。近年来,中国又面临着新的挑战,即如何使中国真正成为一个世界贸易大国。要实现这一目标,中国必须进一步积极地参与世界贸易和发展多边经济贸易关系。如果中国要想利用国际化战略的优势来加速经济发展,就必须继续提高其经济开放程度,加快其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

无论一国偏好于何种经济体制,更深地参与国际贸易的有效途径就是按照国际贸易惯例和标准来规范其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因此,推动中国经济开放和贸易改革的进程就需要按照开放贸易的要求来使贸易政策进一步自由化。

中国自20世纪70年代末以来一直致力于经济改革和开放,尽管在起初步子显得小些,但值得称道的是,包括贸易分权、建立经济特区、引进外资,以及其他众多方面的每一个改

革措施的实行,都反映着中国开放经济和改革体制的努力。特别是在90年代以来中国进行了密集性的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重新调整和规范了其贸易政策,提高了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的透明度,以便与国际贸易惯例及贸易自由化趋势相一致。

然而,对中国来说,经济转型和对外贸易改革面临最大挑战是要寻找一条建立“社会主义自由贸易体制”的有效途径,把中国经济的“社会主义特色”与历史地建立在资本主义基础上的国际经济体系融合起来。这就又涉及到一个问题:即在新古典经济学的完全依赖于市场价格机制的改革模式之外是否存在另一种通向贸易自由化的改革之路?

中国过去20年的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走过了一条与新古典经济学自由贸易理论相当不同的道路,而且在贸易自由化方面已取得了很大的进展。经济政策包括贸易政策的自由化是中国改革开放的重要成就之一。在中国确定其改革目标模式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后,贸易自由化的趋势便更是明确。由于国内经济发展和贸易改革外部环境的变化,中国贸易自由化的趋势显然是不可逆转的。前对外经贸部长吴仪曾宣布,中国将对所有贸易伙伴开放其国内市场并且反对所有的贸易保护主义。中国政府也提出了要建立一个自由贸易体制。在《对外贸易法》中,其法旨也界定在维护一个“公正和自由的对外贸易体制”。从这一点看,中国对外贸易改革的方向是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自由贸易体制”。在中国尝到了改革开放的果实后,必然会孕育出进一步的改革的措施,正因为如此,中国90年代以来大大地加快了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自由化的步伐。

中国的“社会主义自由贸易体制”要实现双重任务。一方面,中国的贸易体制必须与国际贸易惯例相一致,这里关键是要使中国的经济体制成为一个真正的开放经济体制,作为自由化经济政策的依托。尽管各国贸易体制有相当大的差别,但国际贸易体制的基础是市场经济及运行机制,国际贸易的规则和惯例均是在此基础上形成的。换言之,中国也必须要有开放的、完整而有效率的市场机制作为其外向性贸易体制的基石,其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都将转向一种以中立性为特征的体制和政策。如同许多中国人已经认识到的那样,中国要融入世界经济唯一的途径是发展市场经济去取代过去那种国家垄断对外贸易的旧体制。

另一方面,如同中国领导人已反复表明的那样,中国的对外贸易体制作为国民经济的一部分又必须具有中国的社会主义特征。更具体一点说就是,公有制和有计划性的贸易管理将成为中国新贸易体制的主要特征。中国已明确宣称,公有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将占有主导地位,因而中国的改革“将不会走向私有化”,因为“私有化并不是完善中国市场经济所必须的”。在对外贸易领域,实际的情况是除了外商投资企业外,拥有对外贸易权的绝大部分是国有外贸企业和工业企业。换言之,在别的经济部门各种经济成份并存公举之时,公有制仍然是对外贸易部门占统治地位的产权成份。虽然从1997年开始有少量中外合资(合作)的外贸企业被批准设立,但由于中国坚定地采取维护公有制的立场,上述的情况似乎不会在短期内

有根本的改变。

四、结合点的选择

有必要先看一看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一个定义是这样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意味着建立一种公有制与市场经济相融合的经济体制,市场机制在国家积极有效的宏观调控下对资源开发上起主要作用,在高水平上实现效率与平等”。另一个简明的解释认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包括以下要素:(1)公有制;(2)按劳分配;(3)通过国家计划的宏观管理。从更广泛的意义上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具有以下特征:第一,公有产权为基础;第二,共同富裕;第三,灵活的计划引导;第四,透明的体制和无腐败;第五,农民为主要参与者;第六,劳动人民当家作主;第七,具有活力的国有企业;第八,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劳动生产率相对低。以上所有特征大多与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相联。从考虑市场运转机制的角度,关键点就在产权的类型和计划或国家干预的角色。中国坚持非私有化和宏观经济的计划引导,这就使得中国的市场经济与其他国家的市场经济相区别。也就有必要寻求一条能使中国转变到被称之为“社会主义自由贸易体制”的道路,这是中国通向贸易自由化的独特道路。

国际社会很是担心中国这种贸易自由化的特点,因为中国在贸易改革中一直坚持公有制和贸易计划管理的立场。在现存的经济理论中还没有对这种贸易改革的完整解释。在实践上,中国的“社会主义自由贸易体制”的概念也是独一无二的。然而,中国过去近20年的贸易改革恰恰是循着这样一条“独特”的道路走过来的。“中国特色”和贸易自由化在一定程度上结合起来。尽管这种结合在许多方面还未达到优化的吻合,但重要的是这些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有效地促进了中国对外贸易的发展。

中国贸易体制与许多国家贸易体制的关键的不同在于对政府在对外贸易和经济发展中的作用的看法存在差异。这一点又却是中国贸易体制转型中融合“中国特色”与贸易自由化要求的接洽点。公有制事实上是政府控制和管理对外贸易以及整个经济的基础。因此,一种较普遍的看法是政府需要在中国经济转型和对外贸易改革中扮演重要角色。尽管中国的贸易改革是有成效的,然而必须看到,在过去改革的经验背后,一种真正的风险是过度的政府行政干预阻碍了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的改革。如果这种状况不能有效地改变的话,进一步进行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的意义就会被降低,因为理应成为市场经济主体的企业始终无法完全独立地对市场信号作出恰当的反应。

理论上,根据政府干预的倾向,政府可以被划分为几类。“最小化政府”是非干预型的,仅对所谓“市场缺陷”进行最低限度的干预。除此以外,所有经济活动都不受政府干预。一般说来,传统的资本主义国家均属于此类。“最大化政府”则通过国家对生产手段的拥有来强化政府在经济活动中的力量。冷战结束前的大部分社会主义国家均是这种类型。还有第三种类型,即既非最大化也非最小化的政府,或者说,是分散地处于

最大化和最小化这两极之间。这种政府的行为超出了纠正市场缺陷或只是设定竞争规则的范围，同时又并不允许通过政治权威来完全控制和操纵经济。日本和东亚新兴工业化经济基本上可算为这种类型。

如同前面的分析已提到的那样，中国的贸易自由化实际上是由政府引导的，对外贸易的有计划引导被认为是使中国贸易体制区别于其他国家的重要标志。从东亚经济成功的经验中得到启示是，市场力量和政府引导的有效结合可以为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创造一个有利的环境。基于这样一种认识而进行的实践使得中国的市场运行机制看来更接近于日本和一些东亚经济的模式。这反映着在一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对计划引导的要求，也反映着人们对计划管理方式一定程度的偏好。形式上，中国已于1994年起取消了指令性计划。然而，部分地是由于缺乏一个完善的对对外贸易的间接宏观调控机制，部分地归因于旧贸易管理体制形成的惰性，在中国对外贸易领域中贸易计划以种种变相的形式继续起着重要作用。此外，由于中国缺乏一个充分作用的市场经济体制，大部分对外贸易企业还没有真正转变成成为独立的市场主体。因此在旧的纵向隶属关系仍然紧密、行政干预占主导地位的贸易体制中所谓计划引导事实上起类似于先前那种指令性计划作用的现象就不足为怪了。

现在面临的问题是，当存在很强的政府干预时中国如何能够继续其贸易自由化。通常的政策建议是中国应像大多数西方国家那样按照“最小化政府”的原则减少对经济贸易活动的干预。由于“最小化政府”原则包含着建立市场经济的一些基本前提，减少政府干预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被认为是与转向“最小化政府”的趋势相一致的。中国在过去的改革中也已大幅度减少了政府对经济贸易的干预。但是，“最小化政府”并不是中国经济贸易改革的目标，问题并不在于选择一个最大化或最小化的政府模式，因为在现实社会中并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最大化政府”或“最小化政府”，世界上各国政府大多都是这两者的混合，差异在于这些混合型的政府对经济贸易的干预程度有所不同。

重要的是应当认识到，每一次经济贸易政策的变化都意味着政府角色的调整，政府角色的任何变动都会对该国的经济贸易发展产生或者积极的或者消极的影响。从这一个角度看，中国在改革过程中政府角色的变化对推动开放和改革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政府干预随着分权和建立市场经济体制而逐步减少从而为中国的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提供了必要的前提条件，为中国走向贸易自由化奠定了基础。的确，如果不减少政府控制，中国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的自由化就无从谈起。

在处理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时，关键的问题是要寻求一种这两个因素的优化结合。在东亚模式以及其他一些发展中国家中，一个实践了的并被证明为可行的方式是在一个市场经济体制中去适当地运用必不可少的政府干预，所有的政府干预都力求最大限度地兼容于市场经济，或者至少是不对市场经济造成严重打击，干预的手段也仅限于使用市场工具而不是行政命令。这是对中国目前进行市场经济建设的一个重要启示。在相对较强的政府干预似将存留在未来的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

革这种情况下，注意这一问题尤为重要的。

在现阶段的贸易体制和贸易政策改革中，中国真正需要的是采取一种“市场优先”的改革战略。事实上，缺乏一个完整有效地市场机制是中国经济贸易改革中的一个致命缺陷，与迄今为止的改革中那种改革战略不同，“市场优先”的改革战略不是仅限于把一些严格筛选的市场工具移植到原有的基于行政性力量的经济贸易体制中，而是要确保市场机制在经济运行中成为真正的决定力量。纵使是认为政府干预是必需的，也应当是“先有市场，后有干预”。因为干预的对象是市场或市场经济活动，就要先有一定的市场秩序，然后对可能存在的市场缺陷进行干预。当市场不存在或者市场不完善时，干预的结果有更大的可能是增加紊乱。反过来说，如果是以政府行为作基础来引入市场机制，这将是另一种情形，即会是“市场干预政府（行为）”，这是与建立市场经济的目标相背离的。只有在建立健全了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之上，才有可能确保经济贸易体制和政策改革沿着自由化方向发展，才能确保政府的合理干预有效。换言之，贸易自由化和必要的政府引导（或干预）只有在真正的市场经济体制中才能有效地结合起来。

注释：

见 Gu Yongjiang (1996), "China Establish Free Trade System", Beijing Review, 11- 17 Mar 1996, pp. 15~ 16; Li Siyu (1996), "On China's Foreign Trade Development and Linkage With the Customary Rule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China's Foreign Trade, No. 7, 1996, pp. 6~ 7.

Li Siyu (1996), "On China's Foreign Trade Development and Linkage With the Customary Rules of International Trade", China's Foreign Trade, No. 7, 1996, pp. 6~ 7; 许煜、马立钧：《外贸体制改革与国际经济规则接轨的意义》，载《国际商务》，1996（3），1~ 6页。

参见 Li lanqing (1996), "China's Economic Reform and Opening", Beijing Review, 8~ 14 January 1996; Li Zhongzhou (1996a), "Chinese economy vs. the WTO", Beijing Review, 22~ 28 July 1996, pp. 19~ 22.

北京大学课题组：《大陆与香港之间商品贸易关系分析》，载《管理世界》，1996（2），61~ 67页。

Gao Shangquan (1993), "Taking a Market-oriented Direction and Dushing Forward in a Gradual Way - The Basic Experience of China's Economic Reform", China Economic Review, Vol 4, No. 2, pp. 129~ 136

Liu Rixin (1994), "Macroeconomic Control Over the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China's Foreign Trade, No. 11, 1994

杨圣明：《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八大特色》，载《经济论坛》，1996（11），4~ 7页。

Lee, Keun (1993) New East Asian Economic Development, Interacting Capitalism and Socialism, New York, M. E. Sharpe

对外经贸大学研究所课题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外贸运行机制》，载《管理世界》，1995（5）。

（作者单位：中山大学岭南学院 广州 510275）

（责任编辑：曾国安）